

进口肉类的检疫审批

产品名称	进口肉类的检疫审批
公司名称	上海道商企业服务中心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浦东新区金沪路99弄3号
联系电话	15021594806 15021594806

产品详情

流程 1.申请单位填报备案申请表 2.向所在地直属海关提交申请表及随附材料

3.直属海关审核材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将符合条件的企业名单报送海关总署

4.海关总署复核后，对合格的企业实施备案并定期公布已经备案的进口肉类收货人名单。后，海关总署对合格的企业实施备案并定期公布已经备案的进口肉类收货人名单。已备案的进口肉类收货人可在海关总署公布的进口肉类指定口岸开展进口肉类贸易。进口肉类的检疫审批 海关总署对进口肉类产品实行检疫审批制度。进口肉类产品的收货人应当在签订贸易合同前办理检疫审批手续，取得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申请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申请表》。

海关对申请单位检疫审批申请进行审核的内容包括：（一）申请单位提交的材料是否齐全

（二）输出和途经国家或者地区有无相关的动植物疫情；

（三）是否符合中国有关动植物检疫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

（四）是否符合中国与输出国家或者地区签订的双边检疫协定（包括检疫协议、议定书、备忘录等）；

（五）进境后需要对生产、加工过程实施检疫监督的动植物及其产品，审查其运输、生产、加工、存放及处理等环节是否符合检疫防疫及监管条件，根据生产、加工企业的加工能力核定其进境数量；（六）可以核销的进境动植物产品，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审核其上一次审批的《检疫许可证》的使用、核销情况。

。